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上午10:3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玲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结余情况，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生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